

秦陵博物院电瓶车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乙方：宜昌鑫威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以下简称甲方）电瓶车购置项目采购，在秦始皇帝陵博物院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宜昌鑫威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配置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供货（具体采购项目见附件1），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及系统调试；确保系统所有设备各项指标达到要求；负责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同时乙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二、合同价格

合同含税总价：人民币贰拾叁万柒仟玖佰元整（¥237900.00 元）

说明：

（一）合同总价包含设备费、设备到达秦始皇帝陵博物院指定地点交货地点的运杂费（含保险）、设备安装调试费、设备强制计量检测费及应缴纳的全部税款等费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二）合同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依据。

三、合同款项支付

1、结算单位：甲方结算，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乙方延期开票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并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2、付款方式：

（1）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四、交货条件

（一）交货地点：秦始皇帝陵博物院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

（三）质保期：整车电控系统质保2年，自货物交付验收后起算。

五、包装运输

(一) 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的一切费用。

(二) 运输方式：汽运。

(三) 风险承担：货物运输途中损坏、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风险自货物验收交付后转移。

六、质量保证

(一)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优良，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二) 设计技术专利、外形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三) 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四) 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五) 属于国家计量检测强检的产品，供货时提供本省法定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书。

(六) 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项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质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七) 乙方所提供设备质保期为整车电控系统质保2年。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件，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终身免费维护保养。

七、技术规格及标准。(详见附件2)

八、配置清单。(详见附件3)

九、技术服务

(一) 技术资料：

1、产品合格证、商检证明。

2、产品使用说明书。

(二) 人员培训：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人员至能达到操作要求。

(三) 服务承诺：

紧急故障需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不超过6小时，常规问题48小时内处理完毕。

十、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 如有纠纷,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验收

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电瓶车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提出验收的时间在车辆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第 30 天, 甲方在使用产品 30 天后进行验收,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 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备注: 如有验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 2000-3000 元不等); 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 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环节的各项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二、其他事项

(一) 甲方监管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 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 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方执四份, 乙方执一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中未约定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街办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8 月 2 日



甲方: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地址: 西安市临潼区秦陵街办

签约代表:



乙方: 宜昌鑫威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四季港路 18 号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717-4226660

开 户 行:

开户行: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

账 号:

账 号: 112600120100011702



附件 1 采购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电瓶车	YCXL08T (6 座)	湖北 宜昌	宜昌鑫威 特种车辆 制造有限 公司	辆	3	79300.00 (含税)	237900.00 (含税)	含 税 运
总金额：人民币贰拾叁万柒仟玖佰元整 (¥237900.00 元)									

附件 2 性能参数配置清单

电 器 系 统	电控	72V 英博尔交流
	电池	6V200AH/只，12 只 72V 免维护电池
	电机	5KW 交流电机
	充电机	车载式智能化充电机
	充电时间	8-10 小时（放电率为 90%）
车 身 配 置	车身基本颜色	上白下警蓝
	座椅	第一排为两个单座椅，第二、三排为三人连排矮靠背座椅+扶手
	车体	钢制车架、冲压式钣金车身、软包顶棚内饰为 GMT 玻纤板+皮革+海绵

	车门及车窗	冲压式钣金阴极电泳车门，两边开门（共计 6 块门可打开），上为铝合金滑动钢化玻璃窗、下为钣金		
	仪表	液晶多功能仪表，聚氨脂方向盘，前进后退开关		
	后视镜	左右各一手动型外后视镜		
	灯光及信号	前照灯，前后转向灯，后尾灯，电喇叭及倒车蜂鸣器		
	音响	车载 MP3，专业扬声器		
	警灯	LED 蓝红豪华警灯+喊话器		
	车架	微型汽车底盘优化，高强度钢结构件		
加装		顶置冷暖空调（带遥控）		
底 盘	动力传动系统	无级调速系统		
	转向系统	齿轮齿条转向器+方向助力		
	前桥及悬挂	独立悬挂+筒式液压减震+螺旋弹簧		
	后桥及悬挂	整体式后桥，带主减速及差速器，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挂+筒式液压减震		
	制动系统	前碟后鼓式双回路液压制动，真空刹车助力，驻车制动装置		
	轮胎	铝轮毂/155-65R13 真空子午线胎		
技 术 参 数	额定乘员	6 人	最小离地间隙	145mm
	外形尺寸长*宽*高	4050*1650*2050mm（含警灯）	制动距离	≤5m
	整车装备质量	1300kg	充电输入电压	220v
	整车载荷	680kg	最大行驶速度	30km/h
	前、后轮距	1385/1490mm	续驶里程	100-120km
	轴距	2900mm	最大爬坡度	10%
	最小转弯半径	6m		